**新疆科技职业技术学院2017年度公开招聘**

新疆科技职业技术学院是自治区人民政府批准、国家教育部备案、以培养高级技能型、应用型人才为目标，具有颁发国家学历文凭资格的全日制国家普通高校（教育部编制高等院校统招代码5044）。学院是国家远程教育基地、全国就业率示范院校，学院内设国家职业资格考试考点、及职业技能鉴定中心。下设基础部、预科部、应用工程学院、信息工程学院、纺织与服装学院、艺术与传媒学院、化工技术学院、经济贸易学院、公共管理学院、旅游与酒店管理学院、本科（助学）部和成人继续教育学院等教学部门。

**一、招聘岗位**

**（一）专业教师岗位**

大专、五年一贯制专业教师岗位：会计与审计、电子商务、人力资源管理、市场营销、旅游管理、电气自动化技术、计算机网络与安全管理、工商企业管理、工程造价、计算机信息管理、建筑工程技术、社会工作、数字媒体艺术设计、物流管理、智能控制技术、信息安全与管理等专业

中专专业教师岗位：高速铁路动车乘务、城市交通与运输管理（地铁方向）、幼儿教育、汽车运用与维修、供用电技术、电子电气应用与维修、石油炼制、电气技术应用、电气运行与控制、食品生物工艺、商务俄语、文秘、计算机平面设计、护理等专业。

**（二）管理岗位**

1、招生办干事2名

2、就业办干事2名；

3、学生政治辅导员15名；

**二、招聘条件**

1、各专业任课教师：本科以上应、历届毕业生；具有同岗位教学经验及相应职称的优先；年龄在35周岁以下。

2、管理岗位，大专以上应、历届毕业生,专业不限，年龄在28周岁以下。

**三、招聘程序**

**(一) 应聘报名**

报名采取网上报名，应聘人员每人限报一个岗位。凡同时报两个以上分校及岗位的，视为无效。

本次招聘报名不接受纸质材料，个人简历以电子邮件形式发送至邮箱rczp2011@126.com邮件主题及附件以“姓名+毕业学校+报考岗位+本人专业”命名（请不要重复发送邮件）。应聘人员应如实提供应聘材料，如因材料不实造成的一切后果由应聘人员自负。

**(二) 资格审查**

由人事处和用人部门负责初审应聘人员的材料，以电子邮件的方式通知符合条件者参加面试,路途遥远的考生可申请远程面试。

热忱欢迎有志之士应聘，共创学校美好未来！

联系人：李老师 联系电话：0991-46222359